

合同编号：〔攻坚办〕合同〔2026〕年 2 号

## 合作协议书

甲方：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和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南京市领导小组办公室（南京市生态环境局）（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江苏龙虎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按照代理机构的采购结果，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合作事项

1.1 合作期间，乙方根据甲方年度工作重点等，依托“学习强国”南京学习平台，在“今日南京”栏目下开设“美丽南京·治污攻坚”专栏。

合同生效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乙方组建团队与甲方对接并完成专栏的线上技术搭建。

1.2 合作期间，乙方围绕甲方的工作职能、重要活动等提供精准的宣传策划，全年完成原创宣传稿不少于 48 篇。

1.3 合作期间，乙方策划制作发布治污攻坚宣传微视频（30 秒/期）不少于 12 期。

1.4 合作期间，乙方围绕甲方的政策、成果、年度宣传重点

等信息，设计制作解读、展示类长图不少于4张，宣传海报不少于12张。

1.5 合作期间，乙方主动策划美图、美景、成果展示拍摄，全年不少于4期。若甲方的重要活动等需要采访需求时，乙方安排摄影记者赴现场提供可视化新闻采访报道、人物采访、摄影支持。

1.6 合作期间，乙方为甲方提供信息采写培训不少于1期，舆情应对培训不少于1期。

1.7 合作期间，乙针对甲方工作中遇到或产生的舆情提供提醒及应对建议服务4次。

1.8 合作期间，乙针对甲方宣传需求，组织全国网盟媒体宣传联动2次，每次10家城市媒体参与。

## 第二条 合作时间

本合同合作时间自签订日至2027年4月18日。

## 第三条 费用结算

### 3.1 上述合作项目总价

本合同合作金额含税总价款为¥128000元(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万捌仟元整)，作为合同项下的设计服务、策划服务、拍摄服务等完成此项目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含税)。

### 3.2 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5%即44800元(大写：人民币肆万肆仟捌佰元整)；待合同服务期结束所有项目履行完毕并提交结项报告(带公章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总价的65%即83200元(大写：人民币捌万叁仟贰佰

元整)。以上支付均需乙方先开具发票。

乙方在合作期限内未能完成约定的服务事项并且该事项最终经甲方验收不合格(乙方修改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应的合同价款并有权要求甲方退还全部已付费用。

#### 第四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 4.1 修改及验收条款

为达到预期的服务效果、乙方需按时按质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合作事项,甲乙双方在合作过程中,应当充分沟通需求,甲方根据具体合作内容行使修改及验收的权利。

乙方为甲方设计的内容未经甲方允许不得擅自更改;甲方提供给乙方用于设计、排版的文章、字体、照片、视频、音乐等素材应确保有版权。

##### 4.2 基本条款

4.2.1 甲乙双方充分了解此合同的全部条款,在签署本合同时,保证均具有符合法律规定的资格,对各自的权利、义务、责任清楚明白,并清楚、理解本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愿按合同规定严格执行。

4.2.2 甲乙双方清楚知道,此合同一旦签订,具有法律的约束力,双方将承担相应的义务和责任。

4.2.3 甲乙双方完全明白,此合同责任和义务仅限于合同规定的条款及依据法律、法规和协议约定产生的相应附随义务,双方不存在此合同内容约定之外的任何责任关联,双方各自对自己的行为承担相应的责任。

4.2.4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保密义务，双方不论在合同有效期内，还是在合同结束后，均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合同内容及执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的另一方的任何机密。

#### 4.3 甲方权利与义务

4.3.1 甲方有权在签订本合同前对乙方进行相关的资格审查。

4.3.2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有关材料，并给予必要配合，以保证合作项目的顺利开展。

4.3.3 甲方提供的资料及相关信息（包括不限于文章、字体、图片、视频、音乐等）须真实合法，不得虚假或者引人误解，如因甲方提供的信息内容产生侵权、用户投诉、工商处罚等法律责任，应由甲方承担，如因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予以赔偿，包括但不限于侵权赔偿金、行政处罚罚款等。

4.3.4 乙方完成有关合作项目后，甲方应及时予以确认，有异议的地方，甲方应在3日内提出。

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本协议的情况进行监督，协议履行中甲方对乙方履约情况不满意的，有权要求乙方改进服务或在1个月内更换人员，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执行。本协议约定的合作期限届满前的5个工作日，甲方有权组织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相应减少服务对应的合同价款。

双方明确，甲方签收乙方开具的发票，并不代表甲方对乙方履行合同义务情况的确认。

#### 4.4 乙方权利与义务

4.4.1 乙方有权对甲方提供的材料进行审核，并要求甲方按

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对信息提供证明文件或书面说明。

4.4.2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的内容、时间等及时、准确履行合同义务。

4.4.3 甲方应按约定时间提供相关素材和材料，否则，因此造成合作项目延迟的，乙方不承担责任。

4.4.4 对于不符合法律规定的内容，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修改，甲方拒不修改的，乙方有权暂停合作，且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4.4.5 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中包含的字体、视频、图片、媒体库素材、音乐素材、卡通形象、动漫作品、文字作品等（甲方提供素材的除外），乙方均拥有著作权或已得到适当的授权，以确保甲方使用中不会承担任何侵权责任，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4.5 版权相关问题须知

##### 4.5.1 媒资库图片及视频增值服务

甲方可以使用乙方自有版权的媒资库。甲方使用乙方媒资库素材，应在使用画面上文字注明来源乙方，且不得对乙方媒资库的素材进行改编或提供给第三方使用。

媒资库增值服务为合作期内有效，合作期满媒资库增值服务同时终止。

##### 4.5.2 关于作品版权

本次合作完成的作品（其中动漫设计仅限于成品，不包含源文件），知识产权为甲方所有，且乙方享有署名权，甲方有权独立使用、改编、发表该作品。为确保乙方为甲方策划制作的作品

版权不受侵犯，乙方建议甲方应在乙方交付验收合格作品后进行作品版权登记，可登录江苏省版权局网站进行作品著作权登记申请。

#### 4.5.3 关于作品使用渠道

乙方为甲方制作的作品，传播渠道仅为本合同约定的平台，甲方如需在其他渠道推广，应确认作品中相关素材的版权问题，在取得相关授权后方可发布，特别是用于户外大屏和第三方网络宣传，否则，因此产生的侵权责任由甲方承担，与乙方无涉。

#### 第五条 违约责任及免责

5.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拒付服务款的，甲方向乙方按万分之五/天向乙方承担违约金，但不超过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

5.2 如因乙方原因逾期服务的，每延误一日，乙方应按逾期服务的合作项目结算价格万分之五/天向甲方承担违约金。逾期累计延误超过十日，且经甲方书面提示后乙方仍未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双方据实结算已合作项目价款。

5.3 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5%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5.4 因不可抗力、互联网灾难、网站遭遇不法攻击及电力、电信等第三方部门故障等非乙方主观原因情形致使合作项目无法按约定履行义务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未完成的合作项目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 第六条 验收

6.1 验收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和乙方响应文件的承诺，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 第七条 其他

7.1 合同中未尽事宜或本合同如需修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7.2 任何一方违反上述条款，应向另一方赔偿所产生的一切损失及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执行费、公证费等)，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3 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合同问题，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7.4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贰份，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2026年4月23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2026年4月23日